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Universe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新宇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436)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收益從二零一五年同期之147,555,000港元增長6.7%至157,44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純利從二零一五年同期之47,857,000港元增長15.7%至55,357,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從二零一五年同期之36,234,000港元增長17.3%至42,49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總額為1.44港仙，而二零一五年同期則為1.27港仙。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約為710,566,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688,853,000港元。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約為194,831,000港元，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75,805,000港元。
-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

新宇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83,784	76,859	157,440	147,555
銷售成本		(41,567)	(39,728)	(80,267)	(75,606)
毛利		42,217	37,131	77,173	71,949
其他收益	6	4,193	4,527	4,608	4,962
其他淨收入	7	4,319	128	7,224	2,848
分銷及銷售開支		(2,507)	(3,327)	(4,546)	(6,507)
行政開支		(11,011)	(10,370)	(21,164)	(18,941)
其他經營開支		(5,706)	(2,868)	(7,760)	(6,249)
經營溢利		31,505	25,221	55,535	48,062
融資收入	8	63	328	316	551
融資成本	8	(954)	(711)	(1,984)	(1,510)
融資成本，淨額	8	(891)	(383)	(1,668)	(959)
攤佔聯營公司溢利		1,242	1,190	1,837	3,548
除稅前溢利	9	31,856	26,028	55,704	50,651
所得稅	10	3,927	2,482	(347)	(2,794)
本期間溢利		<u>35,783</u>	<u>28,510</u>	<u>55,357</u>	<u>47,857</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7,472	21,923	42,490	36,234
非控股權益		8,311	6,587	12,867	11,623
		<u>35,783</u>	<u>28,510</u>	<u>55,357</u>	<u>47,857</u>
每股盈利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以每股港仙列示)					
基本及攤薄	11	<u>0.93</u>	<u>0.75</u>	<u>1.44</u>	<u>1.27</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u>35,783</u>	<u>28,510</u>	<u>55,357</u>	<u>47,857</u>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匯兌差額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15,716)	(116)	(12,349)	(4,788)
— 換算海外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	(406)	3	(314)	(139)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700)	7,700	(10,800)	4,600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有關之稅項影響	<u>170</u>	<u>(770)</u>	<u>1,080</u>	<u>(460)</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7,652)</u>	<u>6,817</u>	<u>(22,383)</u>	<u>(787)</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18,131</u>	<u>35,327</u>	<u>32,974</u>	<u>47,070</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1,891	28,766	21,713	36,175
非控股權益	<u>6,240</u>	<u>6,561</u>	<u>11,261</u>	<u>10,895</u>
	<u>18,131</u>	<u>35,327</u>	<u>32,974</u>	<u>47,07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	525,361	527,884
預付租賃款項及就土地使用權 已付按金	14	98,030	99,984
商譽		33,000	33,0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6,883	15,360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65,900	76,700
		739,174	752,928
流動資產			
存貨		2,001	1,042
應收賬款及票據	15	57,798	46,8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18,884	14,569
應收股息		3,848	–
預付租賃款項	14	2,561	2,599
有抵押銀行存款	17	–	5,318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7	194,831	175,805
		279,923	246,190
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借貸	18	64,874	39,798
應付賬款	19	3,237	4,251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93,743	114,972
已收客戶按金		3,903	3,621
遞延政府補助		470	447
應付所得稅		5,469	9,436
		171,696	172,525
流動資產淨額		108,227	73,66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47,401	826,593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借貸	18	3,159	7,874
其他附息借貸	21	25,000	30,000
遞延政府補助		3,860	3,790
遞延稅項負債		23,821	25,157
		<u>55,840</u>	<u>66,821</u>
資產淨值		<u>791,561</u>	<u>759,77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	29,557	29,557
儲備		681,009	659,296
		<u>710,566</u>	<u>688,85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股本		80,995	70,919
非控股權益			
總股本		<u>791,561</u>	<u>759,772</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部份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股本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7,557	333,774	28,749	20,800	4,795	23,120	189,743	628,538	72,715	701,253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36,234	36,234	11,623	47,857
其他全面收益	-	-	(4,199)	4,140	-	-	-	(59)	(728)	(787)
全面收益總額	-	-	(4,199)	4,140	-	-	36,234	36,175	10,895	47,070
發行普通股 (扣除股份發行成本 309,000港元)	2,000	66,691	-	-	-	-	-	68,691	-	68,69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9,557</u>	<u>400,465</u>	<u>24,550</u>	<u>24,940</u>	<u>4,795</u>	<u>23,120</u>	<u>225,977</u>	<u>733,404</u>	<u>83,610</u>	<u>817,014</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8,102	8,102	3,453	11,555
其他全面收益	-	-	(23,393)	(11,610)	-	-	-	(35,003)	(3,899)	(38,902)
全面收益總額	-	-	(23,393)	(11,610)	-	-	8,102	(26,901)	(446)	(27,347)
向一名股東收購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	-	-	-	-	378	-	-	378	(2,578)	(2,200)
轉撥儲備	-	-	-	-	-	9,021	(12,862)	(3,841)	3,841	-
二零一四年股息	-	-	-	-	-	-	(14,187)	(14,187)	-	(14,187)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 二零一四年股息	-	-	-	-	-	-	-	-	(13,508)	(13,50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u>29,557</u>	<u>400,465</u>	<u>1,157</u>	<u>13,330</u>	<u>5,173</u>	<u>32,141</u>	<u>207,030</u>	<u>688,853</u>	<u>70,919</u>	<u>759,772</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42,490	42,490	12,867	55,357
其他全面收益	-	-	(11,057)	(9,720)	-	-	-	(20,777)	(1,606)	(22,383)
全面收益總額	-	-	(11,057)	(9,720)	-	-	42,490	21,713	11,261	32,974
於附屬公司解散時 向非控股股東分派	-	-	-	-	-	-	-	-	(1,185)	(1,18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29,557</u>	<u>400,465</u>	<u>(9,900)</u>	<u>3,610</u>	<u>5,173</u>	<u>32,141</u>	<u>249,520</u>	<u>710,566</u>	<u>80,995</u>	<u>791,561</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u>27,683</u>	<u>54,697</u>
投資業務		
— 支付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25,988)	(56,629)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505	36
— 收取政府補貼	414	196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u>(25,069)</u>	<u>(56,397)</u>
融資活動		
— 於解散附屬公司時支付非控股權益 之最後分派	(1,185)	—
— 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53,236	8,740
— 償還附息銀行借貸	(32,875)	(14,350)
— 解除有抵押銀行存款	5,318	1,869
— 償還其他附息借貸	(5,000)	(18,000)
— 發行新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	69,000
— 就發行新普通股已付之開支	—	(309)
融資活動所產生之現金淨額	<u>19,494</u>	<u>46,950</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22,108	45,250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75,805	121,78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3,082)	(59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u>194,831</u></u>	<u><u>166,432</u></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 (a) 新宇環保集團有限公司(前稱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乃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零年五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由創業板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b) 該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上市,大部份其投資者位於香港,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財務報表更為合適。
- (c)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如下:
- (i) 工業及醫療廢物環保處置;
 - (ii) 於環保電鍍專業區提供環保電鍍污水處置及設施租賃服務;及
 - (iii) 投資於塑料染色業務。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於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表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與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該等會計政策任何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3。

管理層於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須按年初至今基準作出對所採用政策及所呈報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造成影響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此等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含綜合財務報表及部份附註解釋。附註闡述了自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變動及表現而言屬重要之事件及交易。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無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

在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內作為比較資料而呈列之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但乃摘錄自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該等修訂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發展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或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納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4. 分部資料

(a) 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可報告分部於回顧期間內之資料載列如下：

	經營分部												
	環保廢物 處置服務		工業污水處理及 設施租賃服務		投資 塑料染色		分部 小計		總部及企業		總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益	109,250	98,759	48,190	48,796	-	-	157,440	147,555	-	-	157,440	147,555	
其他收益	409	435	-	-	4,199	4,527	4,608	4,962	-	-	4,608	4,962	
可報告分部收益	109,659	99,194	48,190	48,796	4,199	4,527	162,048	152,517	-	-	162,048	152,517	
可報告分部業績	52,298	45,332	6,823	7,089	3,832	4,103	62,953	56,524	(7,249)	(5,873)	55,704	50,651	
其他淨收入	6,860	2,350	364	497	-	-	7,224	2,847	-	1	7,224	2,848	
融資收入	162	254	153	235	-	-	315	489	1	62	316	551	
融資成本	379	366	752	1,144	-	-	1,131	1,510	853	-	1,984	1,510	
折舊	9,947	9,045	7,070	6,513	-	-	17,017	15,558	309	200	17,326	15,758	
攤銷	277	235	1,014	979	-	-	1,291	1,214	-	-	1,291	1,214	
可報告分部資產	497,492	458,592	383,126	375,699	70,019	76,987	950,637	911,278	68,460	87,840	1,019,097	999,118	
非流動分部 資產添置	19,550	80,978	6,417	10,282	-	-	25,967	91,260	21	2,404	25,988	93,664	
可報告分部負債	95,718	123,301	76,670	88,465	290	1,370	172,678	213,136	54,858	26,210	227,536	239,346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b) 可報告分部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綜合收益	157,440	147,555
內部銷售對銷	-	-
其他收益	4,608	4,962
	<u>162,048</u>	<u>152,517</u>
可報告分部收益	<u>162,048</u>	<u>152,517</u>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62,953	56,524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開支	(7,249)	(5,873)
	<u>55,704</u>	<u>50,651</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55,704</u>	<u>50,651</u>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950,637	911,278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68,460	87,840
	<u>1,019,097</u>	<u>999,118</u>
綜合總資產	<u>1,019,097</u>	<u>999,118</u>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172,677	213,136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54,859	26,210
	<u>227,536</u>	<u>239,346</u>
綜合總負債	<u>227,536</u>	<u>239,346</u>

(c) 地區資料

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之本集團可報告分部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62,048	152,517

5.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環保廢物處置服務	59,216	50,413	109,250	98,759
工業污水處置及提供設施服務	24,568	26,446	48,190	48,796
	83,784	76,859	157,440	147,555

6.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之股息收入	4,199	4,527	4,199	4,527
廢料銷售	(6)	–	409	435
	4,193	4,527	4,608	4,962

7. 其他淨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根據中國稅務優惠政策退回增值稅	4,116	–	6,522	–
政府環保補助	50	–	313	2,316
遞延政府補貼釋出	117	118	237	496
雜項	36	10	152	36
	<u>4,319</u>	<u>128</u>	<u>7,224</u>	<u>2,848</u>

8. 融資收入及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下列之融資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56	327	268	490
融資活動之外匯匯兌 (虧損)／收益淨額	(93)	1	48	61
融資收入總額	<u>63</u>	<u>328</u>	<u>316</u>	<u>551</u>
下列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705	389	1,442	714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其他借貸	249	322	542	796
融資成本總額	<u>954</u>	<u>711</u>	<u>1,984</u>	<u>1,510</u>
融資成本淨額	<u>891</u>	<u>383</u>	<u>1,668</u>	<u>959</u>

9.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成本(附註)	41,567	39,728	80,267	75,60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8,619	8,482	17,326	15,758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642	607	1,291	1,214
最低租賃付款之經營租賃開支				
— 香港之土地及樓宇	174	174	348	348
— 中國之土地及樓宇	276	347	563	648
— 中國之墳埋場	29	37	59	44
	<u>41,567</u>	<u>39,728</u>	<u>80,267</u>	<u>75,606</u>

附註：

銷售成本中包括耗用原材料13,66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532,000港元)、直接人工成本10,57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2,271,000港元)及折舊15,25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546,000港元)，其中，折舊乃包括在上文披露之相關金額內。

10. 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之所得稅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	-
中國所得稅	3,843	5,439	8,246	10,844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7,642)	(7,793)	(7,642)	(7,793)
	<u>(3,799)</u>	<u>(2,354)</u>	<u>604</u>	<u>3,051</u>
遞延稅項	(128)	(128)	(257)	(257)
	<u>(3,927)</u>	<u>(2,482)</u>	<u>347</u>	<u>2,794</u>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 (ii) 香港利得稅按本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五年：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i)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五年：2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除非該附屬公司合資格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有權享有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率（二零一五年：15%）。

(b)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會計溢利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55,704</u>	<u>50,651</u>
按相關稅務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之		
除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	14,464	12,936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723	383
非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4,410)	(1,653)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175	1,788
確認暫時差額之稅務影響	(257)	(25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642)	(7,793)
中國所得稅優惠政策之影響	<u>(3,706)</u>	<u>(2,610)</u>
本期間稅項開支	<u><u>347</u></u>	<u><u>2,794</u></u>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42,49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6,234,000港元)及本公司於期內之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955,697,018股(二零一五年：2,847,409,725股)計算。

(a)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 攤薄盈利之盈利	<u>27,472</u>	<u>21,923</u>	<u>42,490</u>	<u>36,234</u>

(b)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期初之已發行普通股	2,955,697,018	2,755,697,018	2,955,697,018
已發行新股份之影響	<u>-</u>	<u>182,417,582</u>	<u>-</u>	<u>91,712,707</u>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2,955,697,018</u>	<u>2,938,114,600</u>	<u>2,955,697,018</u>	<u>2,847,409,725</u>

於回顧期間並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2.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13.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527,884	505,640
添置	25,988	84,084
出售	(2,305)	(1,591)
折舊		
— 於期／年內扣除	(17,326)	(31,887)
— 於出售時對銷	1,101	1,336
於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	(2,159)
匯兌調整	(9,981)	(27,539)
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	<u>525,361</u>	<u>527,884</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45,25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489,000港元)之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14. 預付租賃款項及就土地使用權已付之按金

(a) 預付租賃款項之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93,003	96,947
添置	-	-
轉撥自就收購土地使用權已付之按金	9,580	-
攤銷	(1,291)	(2,413)
匯兌調整	(701)	(1,531)
	<u>100,591</u>	<u>93,003</u>
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	100,591	93,003
就報告目的分析之賬面值如下：		
流動資產	2,561	2,599
非流動資產	98,030	90,404
	<u>100,591</u>	<u>93,003</u>
就租期屆滿分析之賬面值如下：		
餘下租期超過50年	-	-
餘下租期為10至50年	100,591	93,003
	<u>100,591</u>	<u>93,003</u>

預付租賃款項為本集團於中國江蘇省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14,0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15,000港元)之若干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抵押品。

(b) 就土地使用權已付按金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9,580	—
添置	—	9,580
轉撥至預付租賃款項 攤銷	(9,580)	—
匯兌調整	—	—
	<hr/>	<hr/>
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	<u>—</u>	<u>9,580</u>
 非流動資產		
就收購土地使用權已付按金	<u>—</u>	<u>9,580</u>

15.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賬款	41,280	25,046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	—
	<hr/>	<hr/>
	41,280	25,046
應收票據	16,518	21,811
	<hr/>	<hr/>
	<u>57,798</u>	<u>46,857</u>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及票據(扣除呆賬撥備後)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日至30日	23,122	24,098
31日至60日	15,495	11,330
61日至90日	6,720	3,614
91日至180日	10,969	5,233
181日至360日	1,492	2,582
超過360日	—	—
	<u>57,798</u>	<u>46,857</u>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給予其客戶貿易條款。本集團允許其環保工業危險廢物處置服務及工業污水及污泥處置服務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一般為期60日，而受管制醫療廢物處置客戶(為醫院及醫療診所)之平均信貸期延長至180日。

(b) 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有關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乃使用撥備法入賬，惟本集團認為收回金額之可能性甚微則除外，而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乃直接與應收賬款對銷。報告期內呆賬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508
撤銷不可收回款項	—	(508)
	<u>—</u>	<u>—</u>
於報告期末	<u>—</u>	<u>—</u>

(c) 未減值應收賬款之分析

概無個別或合共被認為將會減值之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未到期亦未減值	38,617	35,428
少於30日到期未付	6,720	3,614
超過30日但少於90日到期未付	10,969	5,233
超過90日但少於360日到期未付	1,492	2,582
	<u>57,798</u>	<u>46,857</u>

既未逾期亦未作減值的應收賬款乃有關多名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客戶。已逾期但未作減值的應收賬款乃來自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還款記錄的獨立客戶。根據以往經驗，由於有關的應收賬款的信貸質素並沒有重大改變，管理層仍認為可以全數收回餘款，因此相信不需要為該等結餘作任何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及已付按金	12,630	6,940
其他應收款	6,254	7,629
	<u>18,884</u>	<u>14,569</u>

1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及有抵押銀行存款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9,853	168,238
定期存款	54,978	12,885
	194,831	181,123
減：用作短期銀行借貸之有抵押銀行存款	—	5,318
	194,831	175,805

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為三個月以內任何期間，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銀行結餘及有抵押銀行存款存放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之有信譽之銀行。

18. 附息銀行借貸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附息銀行借貸之應付情況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於一年內或按要求	64,874	39,798
非流動負債		
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3,159	7,874
於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	—
於五年後	—	—
	3,159	7,874
附息銀行借貸總額	68,033	47,672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無抵押銀行借貸	50,834	19,900
有抵押銀行借貸	17,199	27,772
	<u>68,033</u>	<u>47,672</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下列貨幣計值之銀行借貸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港元	50,834	33,475
人民幣	17,199	14,197
	<u>68,033</u>	<u>47,672</u>

19.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日至30日	2,042	3,916
31日至60日	688	149
61日至90日	333	14
超過90日	174	172
	<u>3,237</u>	<u>4,251</u>

2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工資及生產性獎金	8,697	13,068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應付款項	30,515	52,8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4,531	49,026
	93,743	114,972

21. 其他付息借貸

其他付息借貸指來自獨立第三方之無抵押貸款，按每年4.0%（二零一五年：4.0%）之利率計息及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部分償還5,000,000港元之其他借貸。

22.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於報告期末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2,955,697	2,755,697	29,557	27,557
發行普通股(附註)	-	200,000	-	2,000
於報告期末	2,955,697	2,955,697	29,557	29,557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一名認購人訂立一份有條件認購協議，內容有關以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345港元認購將於完成認購協議時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劉玉杰女士（一名女商人，彼隨後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九日起成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之200,000,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聯交所批准上述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認購協議之條件已達成，而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九日完成。根據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總面值2,000,000港元之200,000,000股新普通股乃以淨所得款項約68,691,000港元（經扣除有關開支約309,000港元）或每股認購股份淨價約0.3435港元予以配發及發行。根據上述認購協議，認購人已向本公司承諾，彼將不會直接或間接：(i)就25%之上述認購股份而言，於完成日期起及截至完成日期起滿12個月當日止期間內；及(ii)就餘下75%之上述認購股份而言，於完成日期起及截至完成日期起滿36個月當日止期間內，發售、抵押、押記、銷售、出售（無論以何種方式（包括透過證券代理））上述任何有關認購股份。

2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a)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分類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相同資產於 活躍市場之 未經調整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其他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要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u>65,900</u>	<u>-</u>	<u>-</u>	<u>65,900</u>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平值 千港元	相同資產於 活躍市場之 未經調整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其他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要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76,700	-	-	76,70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亦無轉撥入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撥出(二零一五年：無)。本集團之政策為於發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各公平值級別層次之間的轉撥。

(b)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之資料

估值方法	重要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市場流通性折讓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市場可比較公司	缺乏市場 流通性之折讓	17%	16%

24.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 已訂約但未撥備	<u>38,651</u>	<u>14,113</u>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有以下列最低租賃付款承擔：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辦公室物業	170	518
廠房物業	-	573
填埋場	12	12
	<u>182</u>	<u>1,103</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列日期屆滿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承擔：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58	1,031
一年後但五年內	24	72
五年後	-	-
	<u>182</u>	<u>1,103</u>

25.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有關連人士名單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實體及人士為本集團之有關連人士：

有關連人士名稱	關係
New Universe Enterprises Limited (「NUEL」)	本公司一名股東，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36.26%，而本公司董事奚玉先生及張小玲女士亦均為NUEL的董事。
CM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開曼CMIC」)	本公司一名股東，其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7.07%，而本公司董事廖鋒先生亦為開曼CMIC的董事。
新藝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新藝」)	新宇控股有限公司 (「新宇控股」) 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董事張小玲女士亦為新藝及新宇控股的董事。
奚玉先生	NUEL之一名股東，其擁有NUEL已發行股本之83.66%。
鎮江新區固廢處置股份有限公司 (「鎮江新區」)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本公司持有其24.6%之實際股本權益。

(b) 與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常性交易：		
支付予新藝之租金	300	348
支付予奚玉先生之顧問費	36	72
支付予鎮江新區之危險廢物填埋處置徵費	1,149	449
	<u>1,485</u>	<u>869</u>

(c) 備用貸款融資安排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接納及同意開曼CMIC就備用貸款融資500,000,000港元發出之承諾函，以支持新成立及合併及收購本公司之適當環保項目。於一年可用期內，根據備用融資擬提取之貸款將按年利率7%計息，且就每次提取而言，本公司將以雙方可接受之形式訂立貸款協議，包括提供開曼CMIC可能酌情要求的增信措施。備用貸款融資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失效，於可用期內，並無提取任何款項或作出貸款。

(d) 主要管理層人士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102	2,987
酌情花紅	-	-
退休計劃供款	57	43
	<u>4,159</u>	<u>3,03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環保工業及醫療廢物綜合處置服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中國江蘇省內不同城市收集處理合共約16,312公噸(二零一五年：15,488公噸)危險工業廢物、3,047公噸(二零一五年：2,640公噸)受管制醫療廢物、及952公噸(二零一五年：842公噸)一般工業廢物。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提供環保工業及醫療廢物綜合處置服務之業務總收益約為109,2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8,759,000港元)，其中，處置危險工業廢物、醫療廢物及一般工業廢物之收益分別為92,904,000港元、15,614,000港元及73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1,568,000港元、16,343,000港元及848,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環保工業及醫療廢物綜合處置服務的稅前利潤率約為47.7%(二零一五年：45.7%)。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用於提供工業及醫療廢物綜合處置服務的設施概述如下：

	附註	年度化處置能力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公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噸
獲許可危險廢物焚燒設施		45,000	42,900
獲許可疫情醫療廢物處置設施		8,000	8,000
獲許可處置設施總額	(i)	<u>53,000</u>	<u>50,900</u>
有待取得經營許可證的 已建築危險廢物焚燒設施		–	9,600
有待取得經營許可證的 已建築危險廢物填埋設施		18,000	18,000
有待取得經營許可證的 已建築醫療廢物處置設施		2,640	2,640
有待獲得牌照的已建築處置 設施總額		<u>20,640</u>	<u>30,240</u>
在建新焚燒設施		33,000	–
在建醫療廢物處置新設施		3,300	–
在建新處置設施總產量		<u>36,300</u>	<u>–</u>
計劃於一年內開始建築的新焚燒設施	(ii)	39,600	33,000
計劃於一年內開始建築的用於醫療 廢物處置的新設施		–	3,300
將建築新處置設施計劃總產能		<u>39,600</u>	<u>36,300</u>

附註：

- (i) 獲許可處置設施之總產能為按年化基準計算根據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擁有有效經營許可證授出之總有效處置能力。
- (ii)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本集團成立新附屬公司宿遷宇新固體廢物處置有限公司，該公司位於中國江蘇省宿遷的生態化工科技產業園。該附屬公司已收購約66,433平方米地盤面積的土地使用權，租期為50年，而第一階段開發為建築總處置產能約為每年39,600公噸危險廢物的新焚燒設施。處置設施之建築工程預期於本年度第四季度開始。

環保電鍍專業區的工業污水及污泥處置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提供環保工業污水及污泥處置及於環保電鍍專業區內提供設施租賃服務業務之總收益約為48,19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8,796,000港元），而稅前利潤率約為14.2%（二零一五年：14.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提供工業污水及污泥環保處置及於環保電鍍專業區內提供設施租賃服務之業務概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於報告期末建設之工廠大樓及設施之 總樓面面積(平方米)	106,577	106,577
報告期內平均利用率	91%	89%
報告期內中央污水處置廠房所處理之 電鍍污水(公噸)	296,000	267,000

投資於塑料染色業務

本集團持有於中國內地從事塑料染色業務的三家製造企業的股權作為策略股本投資。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蘇州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蘇州新華美」）、丹陽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丹陽新華美」）及青島中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青島華美」）的稅前利潤率分別為1.5%、1.7%及5.0%（二零一五年：4.8%、2.9%及3.6%）。

蘇州新華美、丹陽新華美及青島華美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底及二零一六年六月初舉行董事會會議，已審閱彼等各自之二零一五年年度業績，且由彼等董事會宣派並由本集團應佔之末期股息（扣除中國股息稅前）合共約4,19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527,000港元）。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

於董事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二日公佈建議及更改本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正式通過後，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New Universe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更改為「New Universe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及採納「新宇環保集團有限公司」作為中文雙重外國名稱，以取代先前中文名稱「新宇國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已生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六日發出更改名稱之註冊證書，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

於聯交所買賣本公司股份之股份簡稱已由「NU INT'L」更改為「NU ENVIRO」（英文）及由「新宇國際」更改為「新宇環保」（中文），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

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將可更好體現本集團之業務策略計劃及其未來業務發展方向並認為更改公司名稱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 僅供識別

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遞交本公司股份由創業板（「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轉板上市」）的正式申請。董事會相信，轉板上市將提升本公司之形象及增加股份之成交流動性。董事會認為轉板上市將有利於本集團之未來增長及業務發展以及其融資靈活性。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聯交所就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分別發出原則上批准轉板上市及上市批准函。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開始於主板上市及買賣。

展望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6個（二零一五年：5個）從事提供危險廢物處置及相關支援服務的主要實體，及擁有在位於中國江蘇省的工業園內從事提供環保污水處置及提供設施服務的環保電鍍專業區。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環保相關業務及提高廢物管理及處置標準。本集團亦將增強對所有項目發展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除非出現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環保業務之全球及當地經濟不可預見風險，本集團期望於本年度取得可持續增長。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未經審核數字之變動概述如下：

(除另有所述外，均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變動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變動 %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來自環保處置工業及醫療廢物 之收益		59,216	50,413	+17.5	109,250	98,759	+10.6
來自於環保電鍍專業區內提供 污水環保處置及設施租賃服務 之收益		24,568	26,446	-7.1	48,190	48,796	-1.2
收益總額	(a)	83,784	76,859	+9.0	157,440	147,555	+6.7
平均毛利率(%)	(b)	50.4	48.3	+4.3	49.0	48.8	+0.4
其他收益	(c)	4,193	4,527	-7.4	4,608	4,962	-7.1
其他淨收入	(d)	4,319	128	+3,274.2	7,224	2,848	+153.7
分銷及銷售開支	(e)	2,507	3,327	-24.6	4,546	6,507	-30.1
行政開支	(f)	11,011	10,370	+6.2	21,164	18,941	+11.7
其他經營開支	(g)	5,706	2,868	+99.0	7,760	6,249	+24.2
融資收入	(h)	63	328	-80.8	316	551	-42.6
融資成本	(i)	954	711	+34.2	1,984	1,510	+31.4
攤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淨額	(j)	1,242	1,190	+4.4	1,837	3,548	-48.2
所得稅	(k)	(3,927)	(2,482)	不適用	347	2,794	-87.6
本期間溢利淨額	(l)	35,783	28,510	+25.5	55,357	47,857	+15.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l)	27,472	21,923	+25.3	42,490	36,234	+17.3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港仙)	(m)	0.93	0.75	+24.0	1.44	1.27	+13.4
EBITDA	(n)	42,324	36,051	+17.4	76,305	69,133	+10.4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總額淨額增長乃主要由於工業及醫療廢物環保處置業務的收益增加及於本期間收集作無害化處置及處理之危險廢物數量增加。
- (b)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於本期間嚴控成本以彌補根據來自危險工業廢物處置的收益按17%計算的中國增值稅（「增值稅」）。
- (c)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益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丁腈橡膠回收收入減少及本集團已決定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停止經營丁腈橡膠回收。
- (d)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淨收入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根據稅務優惠政策本集團三間附屬公司享有增值稅退稅。
- (e)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銷及銷售開支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環保市場推廣的激勵開支減少。
- (f)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行政管理員工成本增加。
- (g)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經營開支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研發成本增加。
- (h)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收入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來自中國自由現金之利息收入減少。
- (i)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本期間內銀行借貸增加。
- (j)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攤佔聯營公司溢利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首季危險廢物填埋之溢利減少。
- (k)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根據中國稅務優惠政策撥回於先前年度撥備的所得稅。

- (l)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淨額增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及每股盈利增加乃主要由於：
- (i) 環保廢物處置服務營運分部之收益增加；
 - (ii) 根據中國稅務優惠政策享有增值稅退稅；及
 - (iii) 根據中國稅務優惠政策撥回先前年度撥備之中國所得稅。
- (m) 本公司採用「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計量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其代表綜合除稅前溢利加回整個報告期內的融資成本淨額、折舊及攤銷費用。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EBITDA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本集團溢利淨額增加。

經營季節性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危險廢物環保處置服務業務於一年的第一及第二季度的處置服務需求相對增加。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環保廢物處置服務呈報收益195,19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183,553,000港元)及除稅前溢利73,03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87,199,000港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i)用於增加環保危險廢物處置服務營運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約為19,5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4,807,000港元)，(ii)用於增加環保電鍍專業區內環保污水及污泥處置及設施配套服務營運分部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6,41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0,282,000港元)及(iii)用於增加香港總辦事處公司用途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資本開支為2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40,000港元)。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有下列承擔：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為中國附屬公司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38,651	14,11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融資及其他借貸撥付其經營業務所需資金。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710,56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8,853,000港元），及綜合總資產為1,019,097,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9,118,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4,831	175,805
可供使用而未使用的有抵押銀行信貸	35,754	31,040
可供使用而未動用的無抵押銀行信貸	41,910	50,000
一名股東授出的可供使用而未 使用無抵押備用信貸*	500,000	500,000

* 該股東授出之未使用備用信貸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失效。

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透過EBITDA監察其營運表現。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EBITDA為76,30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9,133,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的EBITDA為116,50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33,145,000港元)。

本集團透過流動比率監察其流動性。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綜合流動資產比綜合流動負債)為1.6倍(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倍)。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監管其資本及借貸水平。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乃按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所示本集團所有負債(不包括遞延政府補貼、應付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計算。總資本按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所示的股本總額加上上述負債淨額計算。於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貸	68,033	47,672
其他計息借貸	25,000	30,0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應計款項及 已收客戶按金	100,883	122,844
總負債	193,916	200,516
減：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4,831	175,805
債務淨額／(現金淨額)	(915)	24,711
股本總額(包括非控股權益)	791,561	759,772
總資本	790,646	784,483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3.1%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任何外部資本承擔。

本公司於緊接本公佈之日前十二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資本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架構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持有97%之附屬公司永豐(中國)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在香港解散並正式註銷。該附屬公司註銷並無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結束後，間接擁有51.66%權益之附屬公司鎮江新宇橡塑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於中國註銷。該附屬公司先前從事經營丁腈橡膠回收。該附屬公司註銷並無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所持重大投資及其表現

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戴德梁行」)(二零一五年：高緯評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高緯」)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的估值報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估蘇州新華美、丹陽新華美及青島華美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權益的公平值分別為27,500,000港元、11,100,000港元及27,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000,000港元、15,400,000港元及23,3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參考由戴德梁行(二零一五年：高緯)採用市場法模式之估值釐定，該模式乃以可資比較上市公司之企業價值比息稅前盈利之乘數之可觀測市場數據為基準，並經考慮該等非上市投資缺乏市場流動性之折扣17%(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蘇州新華美、丹陽新華美及青島華美宣派之總股息已由本集團入賬，約為4,199,000港元(除中國股息稅前)(二零一五年：4,527,000港元)，該等股息預期於本年度第四季度以現金分派。

商譽的減值測試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評估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環保廢物處置服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二零一五年：高緯)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之估值報告，採用使用價值計算，基於本集團環保實體(包括鎮江新宇固體廢物處置有限公司、鹽城宇新固體廢物處置有限公司及泰州宇新固體廢物處置有限公司)之財務預測作出的現金流預測，採用除稅前折現率16.4%(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2%)釐定。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乃按2%(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的年增長率推測，該增長率並未超過廢物處置行業之長期增長率。就使用價值計算有關估計現金流入／流出之其他主要假設包括預計銷售額及毛利率及鹽城宇新固體廢物處置有限公司停止經營。有關估計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之預期。因此，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商譽毋須作出減值虧損(二零一五年：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賬面值分別為45,259,000港元及14,0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489,000港元及14,515,000港元)的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作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獲授約52,95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812,000港元)之銀行信貸額度的抵押品，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7,19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772,000港元)獲動用作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授予無抵押銀行信貸合計約92,74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900,000港元)，其中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50,834,000港元被用作無抵押銀行借貸(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9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銀行信貸總額當中，11,700,000港元先前以銀行存款約5,000,000港元作抵押，該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六月獲該銀行解除，而其後該銀行信貸成為無抵押，據此，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5,000,000港元被用作無抵押銀行借貸。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內地營運，而本集團大多數交易、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由於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波動，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人民幣兌港元之波動預期溫和，而本集團認為外幣風險尚可接受。本集團將不時審閱及監察貨幣風險及於適當時候對沖貨幣風險。

本集團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業績按與交易日期現行匯率相若的平均匯率將人民幣換算為港元。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之收盤匯率由人民幣換算為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引致中國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由人民幣換算為港元之匯兌差額約12,34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88,000港元），該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內的本公司換算儲備單獨累積，且並無對本期間本公司之損益產生任何影響。當中國相關附屬公司之權益被本集團出售時，換算儲備內的累積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有428名（二零一五年：365名）全職僱員，其中21名（二零一五年：18名）乃於香港受僱，而407名（二零一五年：347名）乃於中國內地受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撥作存貨之款項）為28,47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3,240,000港元）。僱員及董事酬金乃符合目前之市場水平，而其他附帶福利包括獎金、醫療保險、強積金及持續發展與培訓。

其他資料

董事資料之披露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之公告，自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起：

- (1) 奚玉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2) 孫琪先生辭任非執行董事；及
- (3) 宋玉清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宋先生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奚玉先生亦獲委任為以下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起生效：

信時國際有限公司
新宇(中國)有限公司
新宇環保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新宇資源再生利用有限公司
滙科製品有限公司
滙科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滙科資源有限公司

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起，阮劍虹先生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非執業會員，其繼續於香港提供會計、秘書及稅務服務。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董事資料之詳情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最近年度報告之日以來概無其他變動。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或主板上市規則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聯繫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計作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提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個人/ 實益權益	子女或 配偶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所持 股份總數	
奚玉先生*	-	-	1,071,823,656	1,071,823,656	36.26
劉玉杰女士	202,000,000	-	-	202,000,000	6.83

附註：

- * 奚玉先生為於New Universe Enterprises Limited（「NUEL」）持有16,732股每股1.00美元之股份之股東，相當於NUEL已發行股本之83.66%，而NUEL實益持有本公司1,071,823,656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6.26%。

聯繫法團

於NUEL普通股之好倉

每股面值1.00美元之NUEL普通股數目

董事姓名	個人／ 實益權益	子女或 配偶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所持 股份總數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奚玉先生**	16,732	-	-	16,732	83.66
張小玲女士**	1,214	1,214	-	2,428	12.14

附註：

** 奚玉先生及張小玲女士均亦為NUEL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規定被計作或被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提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此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而董事或行政總裁、或任何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亦概未獲授予可認購本公司股本或債務證券之權利，亦無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之任何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之百分比
	實益擁有人	家族權益	受控制 法團權益	所持 股份總數	
NUEL ⁽ⁱ⁾	1,071,823,656	-	-	1,071,823,656	36.26
CM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開曼CMIC」） ⁽ⁱⁱ⁾	800,000,000	-	-	800,000,000	27.07
CM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中國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中民國際」） ⁽ⁱⁱ⁾	-	-	800,000,000	800,000,000	27.07
中國民生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ⁱⁱ⁾	-	-	800,000,000	800,000,000	27.07
劉玉杰女士 ⁽ⁱⁱⁱ⁾	202,000,000	-	-	202,000,000	6.83

附註：

- (i) NUEL為1,071,823,656股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實益擁有人。NUEL所披露之權益為奚玉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披露之相同權益。
- (ii) 開曼CMIC為800,000,000股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實益擁有人。開曼CMIC乃由香港中民國際100%直接擁有。香港中民國際則由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民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0%直接擁有。
- (iii) 劉玉杰女士所披露之權益為彼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披露之相同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日採納之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屆滿。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本公司有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乃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參與者，及／或鼓勵參與者為本公司之成功效力。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新購股權計劃之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計劃授權限額」），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此外，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且尚未行使之所有未行使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即批准新購股權計劃之股東大會之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2,755,697,018股股份，本公司之計劃授權限額為275,569,701股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購股權乃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尚未行使。

服務合約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與任何董事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本集團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可終止之合約）。

關連交易

奚玉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獲委任為本集團之顧問。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奚玉先生支付顧問費合共36,000港元及於其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任期向其支付顧問費合共228,000港元。奚玉先生於NUEL約83.66%已發行股本中擁有實益權益，而NUEL目前於本公司36.26%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就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而言，奚玉先生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儘管委聘奚玉先生構成本公司一項持續關連交易，但其薪酬待遇屬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74(1)條規定之最低限額範圍內，因此獲豁免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須予披露的重要關連交易（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若干董事於下列持續有效且被視為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之合約或安排中擁有權益：

於由本集團作為租戶訂立的租賃協議中，張小玲女士為業主新藝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新藝」，新宇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張小玲女士亦為其董事）的董事。根據新藝（作為業主）與滙科資源有限公司（「滙科資源」，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租戶）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訂立之租賃協議，滙科資源租賃位於香港九龍灣宏開道16號德福大廈2109室及2110室的兩個辦公室，租期自二零一五年八月一日開始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月租5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滙科資源支付予新藝的租金總額為300,000港元。

上述交易乃按不遜於從獨立第三方獲得之條款於本集團之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概無訂立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報告期結束時或期內任何時間持續有效之重大合約。

競爭權益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或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之權益。

公眾持股量之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眾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主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八日於創業板上市。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2,955,697,018股已發行股份及275,569,701股新股份（即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將予發行之最高數目新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起以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之方式於主板上市。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董事確認彼等並不知悉截至當時止期間任何其他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事項。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自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起，宋玉清先生（「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宋先生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宋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因此，此雙重職務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會認為：(i)本公司有足夠內部控制以監察並平衡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能；(ii)宋先生出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對股東承擔全責，並對所有高層決定和策略性決定向董事會及本集團獻策，且有責任確保所有董事以股東之最佳利益而行事；及(iii)此架構並不會使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權限及監督失衡。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上下之貫徹領導，且使本公司快速及有效地作出決策並加以實施。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宋先生辭任主席，而奚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自那以後，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被認為已分開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之買賣準則規定（「買賣準則規定」）之原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買賣準則規定或彼等不知悉任何未遵守買賣準則規定之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忍昌博士（委員會主席）、阮劍虹先生及何祐康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財務資料。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項目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且彼等並無察覺任何事項而令彼等相信中期財務報表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承董事會命
新宇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奚玉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奚玉先生	(執行董事兼主席)
宋玉清先生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小玲女士	(執行董事)
廖鋒先生	(執行董事)
劉玉杰女士	(執行董事)
韓華輝先生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陳忍昌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阮劍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祐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